

证券代码：831654

证券简称：嘉智信诺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嘉智信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6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 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25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吴红亮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安徽嘉智信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根据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7,229,245.96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

为 7,209,426.66 元，拟以实施权益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,666,419.75 元（含税）；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,543,006.91 元，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安徽嘉智信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安徽嘉智信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6 日